综 合 篇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第 一 部 分
1995 年中国地区经济发展综述

一、地区经济发展总体情况

1995 年是“八五”计划的最后一年，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取得重大进展，经济的市场化、社会化程度明显提高。在 1993 年着重整顿金融秩序和 1994 年推出宏观调控体系重大改革措施的基础上，1995 年将坚决抑止通货膨胀作为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三者关系的关键环节和宏观调控的首要任务。经过各地区、各部门的共同努力，经济稳步发展，经济运行的调控目标得到较好的实现，“八五”计划的主要任务得以顺利完成。党中央对于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给予高度重视，在 1995 年 9 月召开的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上，中央提出了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 2010 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建议》将“坚持区域经济协调发展，逐步缩小地区发展差距”作为 15 年指导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一条重要方针。《建议》明确指出：“从战略上看，沿海地区先发展起来并继续发挥优势，这是一个大局，内地要顾全这个大局。发展到一定时候，沿海多做一些贡献支持内地发展，这也是一个大局。从‘九五’开始，要更加重视支持内地的发展，实施有利于缓解差距扩大趋势的政策，并逐步加大工作力度，积极朝着缩小差距的方向努力。”这为中西部地区的发展指明了目标和方向。

（一）地区经济运行状况良好，顺利完成“八五”计划的任务

在 1995 年，各地经济运行状况良好，经济规模继续扩大。东部、中部和西部国内生产总值（GDP）分别达到 33615.4 亿元、15867.6 亿元和 8149.7 亿元，分别比上年增加 7090 亿元、3542 亿元和 1617 亿元。GDP 超过 2000 亿元的省区市有东部的广东（5381.7 亿元）、江苏（5155.2 亿元）、山东（5002.3 亿元）、浙江（3524.8 亿元）、河北（2849.5 亿元）、辽宁（2793.4 亿元）、上海（2462.6 亿元）和福建（2160.5 亿元），中部的河南（3002.7 亿元）、湖北（2391.4 亿元）、湖南（2195.7 亿元）、黑龙江（2014.5 亿元）和安徽（2003.6 亿元）以及西部的四川（3534.0 亿元），共 14 个，比上年增加了 6 个。

随着国家各项宏观调控政策、措施的贯彻落实，许多省区（特别是东部）的经济增长速度同 1994 年相比，有不同程度的回落，但仍然保持了较快的发展势头。1995 年，东部、中部和西部 GDP 增长速度分别为 13.9%、12.5%和 9.8%，分别比上年下降 2.5、1.0 和 0.7 个百分点，降幅呈东高西低的态势，东、中、西三大地带的经济增长速度的差距在缩小。GDP 降幅在 3 个百分点以上的有东部的海南（7.6 个百分点）、福建（6.5 个百分点）、广东（4.2 个百分点）、辽宁（4.1 个百分点）和浙江（3.3 个百分点），中部的安徽（6.4 个百分点）和吉林（4.6 个

百分点）。但中部的山西、河南以及西部的西藏、宁夏和陕西 GDP 的增长速度却比上年有所提高,中西部的山西、湖南和云南跨入 GDP增长速度高于全国水平的行列，整个中西部地区经济增长速度高于全国水平的共有 8 个。其中西藏、广西、江西和安徽分别高达 17.9%、15.3%、14.5%和 14.3%，位居全国前列。中西部一些省区经济快速发展主要得益于国家对基础产业和基础设施建设的加强，投资的拉动作用较为明显。譬如，三峡工程建设进入投资高峰期，京九、浙赣和南昆铁路以及小浪底水利枢纽工程建设全面铺开，一些能源、原材料基地的建设继续得到加强，这些对于中西部地区的经济增长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从经济规模所占比重看，东部居绝优势的格局没有多大改变， 1995 年东部 GDP 占全国比重高达 58% ,与上年基本一致,并且比 1990 年增加 4 个百分点 从人均量看,东部人均 GDP 于中西部之比由 1990 年的 1∶0.64∶0.55 变为 1995 年的 1∶0.57∶0.46，东部与中西部的差距在急剧扩大，要缩小地区差距的确任重而道远。

对于大多数省区而言，“八五”期间是历次五年计划执行得最好的时期，经济运行没有出现大的波动，主要经济指标和建设任务大都提前完成或超额完成。在“八五”时期，东部除北京、天津、上海和辽宁外,各省区 GDP 年均增长速度都在 15% 以上。中西部的安徽、广西、江西、湖北、河南、吉林和四川 7 省区的 GDP 年均增长率均超过全国水平，其中安徽、广西和江西分别高达 18.75%、18.08%和 15.29% 安徽提前 6 年实现经济总量比 1980 年翻两番的目标，内蒙古、吉林和陕西等省区提前 5 年实现这一目标，经济基础较为薄弱的贵州也将于 1996 年实现该目标。

（二）地区经济结构向合理化方向发展，综合实力进一步增强

在三次产业结构上,各省区市表现出第一产业所占的份额普遍下降,第二、第三产业所占的比重普遍上升的特点。1995 年 ,在 GDP 中第一产业所占比重，东部地区为 16% ,中部地区为 25% ,西部地区为 26% 第二产业所占比重,东部地区为 50% ,中部地区为 46% ,西部地区为 42% 第三产业所占比重,东部地区为 34% ,中部地区为 29% ,西部地区为 32%。同“七五”相比,有 17 个省区第一产业比重降低了 5 个百分点以上，其中有 12 个是中西部省区 ;有 23 个省区第三产业比重上升了 6 个百分点以上，其中有 15 个是中西部省区。 1995 年,中西部的江西、安徽、西藏、广西、湖北、河南、湖南、新疆等省区第二产业增加值比上年的增长幅度均超过全国水平；甘肃、西藏、云南、广西、江西等省区第三产业增加值的增幅也高于全国水平。在整个经济结构非国有经济比重显著提高，“八五”期间，东部地区非国有经济年均增长 47.2% ,中部地区增长 46.6% ,西部地区增长 45.5%。地区经济结构发生的变化，标志着各地经济发展水平和整体素质有了较大提高，工业化和现代化步伐进一步加快。

二、各地区固定资产投资与重点建设项目完成情况

1995 年，各地区落实中央和国务院关于控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加强固定资产投资结构调整，严格控制资金的发放和新开项目的增加等方针政策，固定资产投资宏观调控取得了明显成效，为“九五”计划的起步创造了良好的条件。1995 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增长势头明显回落，投资比重出现逐步提高的势头；中西部地区国有经济投资增长迅速，基础产业和基

础设施建设得到加强；全国特别是老工业基地更新改造投资有待提高。

（一）多数地区固定资产投资增长速度回落，全国投资重心呈现出开始向中西部转移的态势

1995年，在国家加强固定资产投资宏观调控的背景下，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在1994年回落的基础上，增长速度继续放慢，全年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9445.19亿元，比上年增长18.8%，增幅回落12.6个百分点，投资率由1994年的36.4%下降到33.8%。国有单位基本建设和更新改造新开工项目77367个，比1994年增加875个，增长1.1%，投资规模下降3.1%。从东、中、西三大经济地带来看，中西部地区投资增长速度快于东部地区，而且所占比重略有提高，增速回落幅度小于东部地区。东部地区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为12188.44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7.5%，占全国的62.7%，比去年下降0.6个百分点，增幅回落12.2个百分点；中部地区固定资产投资达到4120.6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0.7%，占全国的21.2%，比去年提高0.3个百分点，增幅回落6.4个百分点；西部地区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达到2387.36亿元，比去年增长21.1%，占全国的12.3%，比去年提高0.3个百分点，增幅回落0.5个百分点。当然，中西部地区投资总量至今仍然只有东部地区的一半，真正实现全国投资重心西移还要有一个较长的过程。

表1　　三大地带投资情况比较

	投资总量(亿元)			在全国所占比重(%)		
	1994	1995	1995比上年增长(%)	1994	1995	1995比上年升降(百分点)
全　国	16370.3	19445.2	18.8	100	100	100
东部地区	10370.1	12188.44	17.5	63.3	62.7	−0.6
中部地区	3412.9	4120.6	20.7	20.9	21.2	+0.3
西部地区	1970.8	2387.36	21.1	12.0	12.3	+0.3
不分地区	616.5	748.78	21.4	3.8	3.8	0

资料来源：《中国统计摘要》，1996。

分省区看，除西藏、云南、江苏、陕西、青海外，大多数省区投资增长呈回落态势，广东、广西和海南三省区投资增长速度还大幅度下降，其中海南省为负增长(−19.8%)。多数省份投资总量增幅回落和全国投资出现重心西移的主要原因：一是国家把继续控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作为加强宏观调控的重要手段。国务院于1995年7月发出了《关于严格限制新开工项目、加强固定资产投资资金源头控制的通知》，强调要坚决控制新开工项目，缩短建设战线，加强投资资金源头控制等。同时，成立了由国家计委、经贸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审计署、统计局、国家开发银行等单位组成的固定资产投资工作组，分赴北京、河北、上海、江苏、浙江、河南、广东、广西等地检查通知落实情况，及时有效地抑制了各地新开工项目增加过猛的势头。二是国家加强了对中西部地区基础设施、基础产业的投资力度，中西部地区投资增长相对较快。三是国家加强了房地产投资的控制，对以往这方面投资增长较快的东南沿海地区，特别是对广东、海南、广西等省区影响较大。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二）各地区各种经济类型的投资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长，国有经济仍是多数地区投资的主要力量

与 1994 年相比，1995 年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国有经济投资增长分别为 19.2%和 15.5%，东部地区增长 3.8%；西部地区和东部地区集体经济投资增长分别为 34.1%和 11.4%，中部地区增长 0.5%；三大地带的个体经济投资普遍增长较快，增长速度分别为 12.6%、34.6%和 28.5%。各省区中，西藏、安徽、甘肃、湖北、上海等地的国有经济投资增长幅度在 30%以上，云南、河北、江苏等地的集体经济投资增长幅度在 30%以上。改革开放以来，固定资产投资审批权限的下放，大大地调动了各方面投资建设的积极性，投资主体日益多元化，由过去主要是中央政府一家，转变为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企业、集体、个体、外商等多家，但是由于地理位置和历史条件等原因，各地投资主体和投资环境有较大的差异，从 1994 年的数据看，东部地区国有经济投资主体比重低于中西部地区，而非国有经济投资主体尤其是外商、港澳台等外向型投资主体比重明显高于中西部地区。

国有经济继续是大多数省区投资的主力。1995 年，全国有 6 个省份的国有单位投资比重低于 50%，它们是浙江（32.5%）、江苏（35.5%）、广东（41%）、海南（45%）、福建（45.6%）、山东（48%），都分布在东部沿海发达地区；而高于 60%的有 17 个省份，其中 70%左右或更高的就有 10 个，它们是贵州（71%）、甘肃（75%）、宁夏（77%）、山西（77.5%）、北京（77.9%）、内蒙古（79.4%）、黑龙江（82.8%）、青海（83%）、新疆（84%）、西藏（97.4%），大部分分布在中西部地区。集体经济比重较高的有广东（19.6%）、山东（29%）、江苏（33%）、浙江（37%）等省。个体经济比重较高的有浙江（19.1%）、福建（19.4%）、江苏（19.7%）、广西（22.6%）。外商直接投资比重较高的有辽宁（11%）、海南（11.2%）、吉林（1.8%）、福建（12.8%）、广东（19%），其中广东占到全国外商投资总额的 63.2%。港澳台企业的投资在广东、海南、福建三省中所占比重最大，分别占到 7%、7.5%、8%，其中广东占到全国的 37.5%，福建占到 10.2%。东部地区的集体、个体、外商、港澳台等以市场为导向的非国有经济投资主体，自我约束的经营意识较强，在投资决策中比较注重投资回报率的高低，加之享受国家优惠政策，因而得到迅速发展，正在成为国民经济新的增长点，带动了整个区域经济快速发展。

表 2　　1994 年东、中、西三大地带固定资产投资主要经济类型构成比较（%）

	国有经济	集体经济	个体经济	联营经济	股份制经济	外商投资经济	港澳台投资经济	其它经济
全　国	56.9	16.3	12	0.6	3.5	7.8	2.6	0.2
东部地区	49.6	20.8	11.2	0.8	3.6	10.2	3.6	0.2
中部地区	65.2	9.1	15.9	0.2	3.5	4.6	1.4	0.1
西部地区	67.8	9.8	13.7	0.6	3.8	3.2	0.7	0.2

注：全国数据未包括不分地区部分。

资料来源：《中国统计年鉴》，1995 年。

（三）东部地区投融资能力较强，利用外资水平高于中西部地区

当前，固定资产投资的资金筹措已由传统经济下的主要靠国家财政拨款，转变为投资者

自筹、银行贷款、利用外资和财政拨款等多种渠道，投资方式也由过去中央政府独家投资，转为中央、地方、企业（包括集体、个人等）、境外投资者等多元主体并存的格局，资金来源发生了明显的变化。以目前在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中占主导地位的国有单位为例，1994 年底，国家预算内投资比重已由 1978 年的 80%下降为 4.9%，而各级地方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自筹资金比重上升为 50.8%，国内银行贷款投资和利用外资的比重分别达到 25.6%和 7.5%，这不仅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我国经济建设资金紧张状况，而且有利于分散投资风险，为进一步建立新的投融资体系奠定基础。分地区看，中西部地区国家预算内投资和国内贷款投资在本地区投资中所占比重高于东部地区，东部地区自筹资金和利用外资所占比重高于中西部地区

表 3　　1994 年东、中、西三大地带国有单位投资资金来源比较

	资金总量（亿元）					在本地区的比重（%）				
	国家预算内资金	国内贷款	利用外资	自筹资金	其他投资	国家预算内资金	国内贷款	利用外资	自筹资金	其他投资
全　国	393	2168.6	1086.8	4293.4	707.4	4.5	25.1	12.6	49.6	8.2
东部地区	192.5	1123.8	786	2753.4	130	3.6	21.3	14.9	52.1	8.1
中部地区	121.8	662.8	195.8	974.7	167.8	5.7	31.2	9.2	45.9	7.9
西部地区	79.7	382	105	565.3	109.6	6.4	30.8	8.4	45.5	8.8

注：本表数据仅为基本建设投资和更新改造投资之和。

资料来源：《中国统计年鉴》，1995 年。

东部沿海地区自“六五”以来一直作为国家重点投资地区，基础设施和基础产业有了很大发展，同时，由地理位置优越、率先实现对外开放、享受多种优惠政策以及改革力度较大等原因，使这一地区投融资环境明显优于中西部地区，成为吸引国内外资金的投资热点地区。1994 年，东部地区国有单位固定资产投资自筹资金和利用外资比重，分别占本地区投资资金总量的 52.1%和 14.9%，在全国的比重达到 64.1%和 60.8%，其中，仅广东省利用外资达 261 亿元，占本省比重的 25.5%，占全国的 24%。总体上看，东部地区自行投融资能力较强，而中西部地区对国家财政投资依赖性较大。为了切实保证国家预算内投资向中西部地区倾斜，国家按照政策性金融与商业性金融分离的原则，于 1994 年陆续组建了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三个政策性银行，专门承担有关方面的政策性投融资。国家开发银行主要承办国家批准立项的基础设施、基础产业和支柱产业大中型基本建设、技术改造等政策性项目及其配套工程的信贷业务；中国进出口银行主要承办支持我国机电产品、成套设备的出口信贷业务；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主要办理农副产品生产、收购、加工等各项贷款及农、林、牧、水的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贷款。政策性投融资活动全面展开和独立运转，有力地支持了国家基础产业、基础设施和支柱产业的发展，对国家政策性贷款向中西部地区倾斜起到保障作用。

（四）东部地区国有单位生产性投资下降较大，中西部地区则增长较快

1995 年，全国国有单位基本建设投资完成 7365 亿元，增长 22.1%，回落 17.5 个百分

点更新改造投资完成3199亿元,增长11.3%,回落21.9个百分点。东部地区基本建设投资额为3202.2亿元,比1994年下降9.5%中部地区为1591.2亿元,增长11%西部地区为937.2亿元,增长6.4%。基本建设投资的地区之比也由1994年的60.4∶24.5∶15.1变为1995年的55.9∶27.8∶16.3，中西部地区上升幅度较大，这主要是由于国家严格控制基本建设投资规模，加大了对中西部地区基础产业和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力度等措施产生了效应。全国基本建设投资增长速度高于10%的8个省份，除天津外，全部都在中西部地区，其中西藏、甘肃、湖南、湖北、安徽等省区以超过20%的速度快速增长，这与三峡工程的开工建设、京九铁路进入建设高峰，特别是中央和部分省市40项援藏工程的集中建设等有直接关系。与此形成反差的是东部12个省份中的广东、广西、海南、辽宁、北京、江苏、浙江、福建、山东9省区市呈负增长，尤其是以往增长较快的海南和广东两省基本建设投资分别下降61.9%和23.4%。1995年，东部地区更新改造投资完成1607.1亿元,比去年下降10.3%;中部地区完成706.4亿元,下降约1%西部地区完成431.9亿元,增长6.4%。更新改造投资的地区之比由1994年的61.5∶24.5∶14变为1995年的58.5∶25.8∶15.7,东部地区下降幅度较大。从全国来看，一度上升的更新改造投资增长速度近年又有所下降。“六五”、“七五”、“八五”全国基本建设和更新改造投资之比分别是1∶0.44、1∶0.54、1∶0.46,尤其是“八五”期间,比值依次为1∶0.48、1∶0.48、1∶0.47、1∶0.45、1∶0.43,更是呈逐年下降之势，这表明我国经济增长方式仍以外延式扩大为主，重新建、轻改造，转变经济增长方式的任务十分艰巨。分地区看,全国除河北、内蒙古、上海、江苏、河南、湖北、湖南、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新疆等13个省份有所增长外,其余17个省区都有不同程度的下降,天津、北京、辽宁、广东等沿海发达省市1995年更新改造投资下滑幅度都在20%左右。多数省区市更新改造投资下滑的主要原因是：一是由于国家实行适度从紧的财政货币政策，两次调高贷款利率，加剧了企业资金紧张状况，使得企业挤占、挪用技术改造资金用作基本建设的情况比较严重;二是国家从1995年起取消了更新改造贷款的优惠利率，从1996年起对更新改造进口的技术装备不再实行税收减免，加大了技术改造的成本，削弱了企业进行更新改造的积极性。

表4　　东、中、西三大地带国有单位投资结构比较

	基本建设		更新改造		房地产		其他投资	
	总量(亿元)	比重(%)	总量(亿元)	比重(%)	总量(亿元)	比重(%)	总量(亿元)	比重(%)
全　国	5731.3	100	2745.4	100	1157.4	100	439.2	100
东部地区	3202.9	55.9	1607.1	58.5	831	71.8	232.2	53.0
中部地区	1591.2	49.7	706.4	25.7	212	18.3	145.3	33.1
西部地区	937.2	16.4	431.9	15.7	114.4	9.9	61	13.9

注：全国数据未包括不分地区部分。

资料来源:《中国统计摘要》,1996年。

（五）国家重点建设项目进一步向中西部倾斜

近几年，国家加大了对中西部地区基础设施和基础产业的投资力度，1994年和1995

年，一批重点项目先后竣工并投入使用。如：大规模跨流域调水工程“引大入秦”总干渠正式通水：洞庭湖治理一期工程基本完成；全国最大的生态工程“三北”防护林二期工程已提前一年建成，共造林 2 亿亩。三期工程 1995 年造林 95 万公顷；黄淮海平原的农业综合开发和治理取得了较大成效；湖南五强溪、云南漫湾等大中型水电站建成投产；连接西北和东部地区的交通大动脉兰新复线、宝中线、集通线全线投入运营；纵贯南北九省市长达 2400 公里的京九线全线铺通：西南第一条高速公路成渝路建成通车；京汉广、京太西、京呼银兰、杭福贵成光缆全线开通；四川合江、陕西渭河、湖北黄麦岭等大型化肥工程基本建成；长春一汽大众 15 万辆轿车项目建成投产。这批项目的建成投产，为中西部地区国民经济发展提供了新的物质技术基础。1994 年和 1995 年国家列入重点建设的项目两年合计全国为 290 项，分布在中西部地区的有 148 项，占总数的 51%。其中能源项目全国为 129 项，分布在中西部地区的占 64%，主要有湖南石门电厂、山西阳泉二电厂、江西丰城电厂、宁夏大坝电厂二期、山西华晋离柳矿区等；交通项目全国为 73 项，中西部地区占 36%，主要有成昆铁路电气化、川藏公路 期工程、宝成复线等；原材料项目全国为 46 项，中西部地区占 72%，主要有吉化 30 万吨乙烯、贵州瓮福磷矿、兰化化肥工程、乌鲁木齐石化 二化肥工程等；水利项目全国为 7 项，中西部地区占 71%，主要有长江三峡水利枢纽、河南小浪底水利枢纽等；此外，两项汽车重点工程项目全部分布在中西部地区。总的看，国家重点项目建设继续保持较好的发展势头，全年完成投资额占年计划的 96.7%，三峡工程自 1994 年底正式开工以来进展顺利，枢纽工程和库区移民的各项工作正按 1997 年实现大江截流的目标顺利进行，一期围堰工程已经完成，导流明渠和船闸正在开挖。

（六）合理调控地区固定资产投资的对策与建议

按照‘九五’计划和 2010 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应当逐步加大中西部地区的投资份额，继续推动投资重心的西移，优先在中西部地区安排优势资源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改善投资环境，缩小地区间经济发展差距。

积极采取各种优惠政策，进一步鼓励中西部地区非国有经济投资主体的发展，扩大中西部地区特别是沿边地区和内陆中心城市对外开放的范围和领域。尤其在开发当地优势资源和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允许这些地区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吸引外资。外国政府贷款项目、多边双边受援项目，除特别要求外，今后应当全部安排在中西部地区。

建设项目的资本金比例，中西部地区应与东部地区有所区别。将要实施的建设项目资本金制度，规定企业必须有一定的自有资金，才能承担建设项目，从长远看有利于加强投资约束机制，但近期对中西部地区来说，由于自筹资金能力低，资本金筹集比较困难。因此，建议在确定资本金比例时，对在中西部地区的竞争性项目适当调低比例，基础性项目和公益性项目，应以国家投资为主，以缓解中西部地区基础设施落后的局面。

加大更新改造投资的力度，给予优惠政策，结合国有企业的制度创新，焕发国有大中型企业和老工业基地的活力，这对国有经济比重较大的中西部地区尤其重要。

三、各地区交通运输发展情况

1995年是“八五”计划的最后一年，也是我国交通运输取得重大进展的一年。交通运输业，在良好的宏观经济环境下，总体状况平稳，运输紧张形势有所缓解。

（一）运输生产持续发展，但区域差异较大

1995年交通运输行业坚持保重点、抓安全、重效益的原则，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加强运输组织，较好地完成了客货运输任务，基本支撑了国民经济发展和对外贸易的增长。运输生产总体上呈平稳增长态势，运量增速减缓。1995年全行业各种运输方式完成客运量117亿人，货运量123亿吨，分别比1994年增长7.3%和4.6%，增速回落2.4和1.2个百分点。完成旅客周转量9002亿人公里，货物周转量35730亿吨公里，分别比1994年增长4.8%和7.4%，增幅回落4.5和1.3个百分点。

表5　　各大区货运情况

	货运量(万吨)			货物周转量(亿吨公里)		
	1995年	1994年	1995年比1994年增长(%)	1995年	1994年	1995年比1994年增长(%)
全　国	1234810	1180272	4.62	35729.6	33261.0	7.42
华　北	225487	216080	4.35	4385.8	4084.8	7.37
东　北	144235	142399	1.29	2666.7	2687.0	−0.76
华　东	330080	305201	8.15	5012.5	4534.7	10.54
中　原	140002	135094	3.63	3563.1	3270.9	8.93
华　南	128101	126381	1.36	1397.2	1528.9	−8.61
西　南	140823	135611	3.84	1508.6	1455.3	3.66
西　北	77143	72280	6.73	1530.0	1428.4	7.11
不分地区	48941	47227	3.63	15666.2	14271.0	9.78

表6　　各大区客运情况

	客运量(万人)			旅客周转量(亿人公里)		
	1995年	1994年	1995年比1994年增长(%)	1995年	1994年	1995年比1994年增长(%)
全　国	1172596	1092883	7.29	9001.89	8591.45	4.78
华　北	87858	81749	7.47	977.37	984.82	−0.76
东　北	92004	93034	−1.11	803.57	820.34	−2.04
华　东	368835	319692	15.37	2415.55	2227.42	8.45

续表 6

	客运量(万人)			旅客周转量(亿人公里)		
	1995 年	1994 年	1995 年比 1994 年增长(%)	1995 年	1994 年	1995 年比 1994 年增长(%)
中　原	186325	169511	9.92	1465.76	1426.12	2.78
华　南	173416	185265	−6.40	1148.21	1083.48	5.97
西　南	197654	179202	10.30	855.34	834.19	2.54
西　北	59002	57407	2.78	580.59	575.40	0.90
不分地区	7501	7024	6.79	755.50	639.70	18.10

注 中原包括湖北、湖南、河南三省，不分地区包括民航、管道、公路部门直属企业、水运部门直属企业

1995年我国长江三角洲地区经济发展继续保持旺盛势头，反映在交通运输上，华东地区运量增长较快，对外铁路通道全面紧张；华南地区运量增幅较小，京广线等华南对外通道运输增长压力减轻。而东北地区受经济发展影响，客货运输比较平淡，进出关运输通道紧张状况有所缓解。西南地区内外运输通路依然紧张。

（二）交通建设成就巨大

1. 运输通道建设成绩斐然

1995年是‘八五’计划的最后一年。围绕具有全局性的主要运输通道，集中力量，加强了骨干项目的建设，在重点建设东部沿海地区交通大通道的同时，注重加强中西部地区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既增强了南北运输、沿海经济发达地区等交通繁忙热点的运输能力，又为交通不便的中西部内陆地区打通了出海、出境主通道，初步构筑了我国综合运输体系的骨架。

——以大秦铁路配套工程，新建侯月铁路、青岛前湾港区一期煤码头工程、秦皇岛煤码头四期工程以及京津塘、石太等高等级公路为重点，增强了“三西”能源基地煤炭外运大通道；

——以京九铁路新线、京广铁路扩能改造工程、北京铁路西客站，京石、广深高等级公路，京杭运河苏浙段及大连、营口、天津、上海、宁波、广州等沿海主要港口的扩建为重点，拓宽了东部地区南北运输大通道；

——以长江干线重庆、万县、城陵矶、武穴、池州、芜湖、高港等客货运码头设施的新扩建，陇海、浙赣、湘黔铁路复线、电气化改造及连云港扩建等为重点，强化了腹中地区东西运输大通道；

——以兰新铁路复线、宝中铁路新线及西安至宝鸡高等级公路等为重点，扩大了西北地区对外运输大通道；

——以南昆铁路新线、宝成铁路南段复线、西安安康铁路新线及成渝高等级公路等为重点，加强了西南地区对外运输大通道；

——以集通铁路新线、哈大铁路电气化改造、滨洲铁路复线，锦州、丹东等港口扩建及京沈、同三国道主干线东北段高等级公路为重点，完善了进出东北地区的运输大通道。

1995年交通运输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741亿元，比1994年增长18.5%。投资结构有所改善，重点建设得到加强。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2. 铁路、公路、水运及民航建设取得新进展

——铁路。1995 年是铁路‘八五’决战三年的最后一年，重点建设取得了重大成就，胜利实现了决战决胜的目标。全年完成计划内基本建设投资 328.2 亿元，省筹投资 34.6 亿元。全国铁路共完成新线铺轨 1601 公里，复线铺轨 1609 公里，交付运营新线 2394 公里，复线 860 公里，电气化铁路完成 817 公里。1995 年全路重点工程均按计划完成：举国瞩目的京九铁路工程提前于 11 月 16 日胜利铺通 西北通道的宝中铁路、兰新复线分别于 6 月初和月底提前开通运营；侯月铁路一期工作年底建成投产；浙赣复线于年底完工；北京西客站主体工程胜利建成，并于 1996 年 1 月开通运营；南昆线建设取得重大进展，重点控制工程大部分突破；京广“三北”（株洲北、衡阳北、广州北枢纽）扩能改造工程完成。合资铁路建设也取得了可喜成绩，合九、集通、广梅汕铁路相继建成开通运营。

——公路。公路建设共完成投资 564.4 亿元，其中交通部统一安排投资 101.9 亿元。公路建设除集中力量抓重点工程以外，口岸公路、陆岛运输公路、国边防公路、扶贫公路的建设与改造也得到加强，全年共新增里程 3.9 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 538 公里，一、二级汽车专用公路增加 3970 公里。

——海港。沿海港口建设完成投资 43 亿元，其中交通部统一安排投资 23.2 亿元。全年共建成重点项目 17 个，建成泊位 35 个，其中深水泊位 15 个，中级泊位 13 个，新增吞吐能力 1482 万吨。

——内河。内河航运建设完成投资 14.74 亿元，其中交通部统一安排投资 4.95 亿元。全年共改善内河航道里程 1317 公里，建成内河港口泊位 16 个，新增吞吐能力 495 万吨。

——民航。民航系统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86.9 亿元。其中基本建成投资 45.7 亿元，比 1994 年增长 34.8% 技术改造投资 21.7 亿元，比 1994 年增长 36.5% 。建成投产了石家庄正定、珠海三灶、广西梧州、内蒙古乌兰浩特、云南丽江、云南大理、江西九江、山东威海、山东潍坊等 9 个机场。目前，全国已拥有定期航班运营机场 137 个，其中国际机场 23 个。

（三）运输能力依然不足，企业经济效益较差

1995 年交通运输存在的主要问题还是运输能力总体不足，结构性矛盾依然突出。铁路的主要干线和编组站能力饱和，运能与运量不相适应的矛盾继续存在，运能紧张和“瓶颈”制约主要发生在大区之间的货物交流和能源、原材料等大宗货物运输上，如去往华东、华南、西南的直通运输仍然不能满足需要，主要限制口请求车满足率仅 40—60% 铁路旅客运输依然紧张，在春运期间和第四季度客运需求受到抑制的情况下， 1995 年客运量仍超过运能 15% 左右。海港吞吐能力仍然不足，外贸作业船与待作业船之比仍达 1∶0.93，在运输不均衡、船舶集中到港时，压船压港现象时有发生。公路国道干线中 50% 以上路段交通量超过了设计能力。民航机场数量少、规模小、配套差，秋季旅客买票难有所再现。内河航运严重滞后，航道不成网、等级偏低 内河港口设施简陋、装卸能力小。此外，企业经济效益较差，运营亏损扩大。铁路自 1994 年全行业出现亏损以来，1995 年运输亏损额继续扩大。交通部 6 个直属航运企业中，目前只有中国远洋运输（集团）公司盈利。江海主要港口也有部分相继出现了亏损。公路国有运输企业由于运营机制和自身管理问题，以及来自个体及联户的竞争压力，亏损面扩大。

（四）“九五”时期交通运输业的发展设想

“九五”期间,交通运输业的发展要认真贯彻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精神,积极推进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努力完成各项生产和建设任务，争取到 2000 年交通运输能力紧张状况有较大缓解，铁路现有主要“限制口”基本消除，公路交通拥挤状况得到明显改善，沿海主要港口重点物资运输能力基本适应需求，民航基本适应发展需要；交通设施和运输装备技术水平进一步提高；基本建立起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交通运输市场机制。

铁路建设要继续增强通道运输能力，重点扩大西南通道，继续建设运煤通道，配套和完善南北和西北通道，进一步强化进出关通道，集中力量建设南北和东西向 9 条大能力运输通道,即朔黄铁路、侯马—月山—菏泽—兖州—日照铁路复线、南昆线、西安经安康及阳平关至成都铁路、秦皇岛至沈阳铁路、华北至华东沿海通道、水城至株洲铁路复线、西安至南京和洛阳至湛江铁路。

公路建设要重点抓好国道主干线建设，集中资金建设国道主干线系统中的同江至三亚、北京至珠海、重庆至湛江、连云港至霍尔果斯和上海至成都公路，抓紧建设北京至沈阳和北京至上海两条重要路段，带动整个公路网的完善和配套，提高公路等级。

海港建设重点是与运输大通道相联系的煤炭、集装箱、铁矿石、石油、粮食、滚装运输系统。内河航运集中力量建设长江、西江干线、京杭运河水运主通道和长江、珠江三角洲水运网。

民航要集中力量建设大型枢纽机场和省会机场，适当安排重要旅游城市的机场和陆路交通不便的中小城市支线机场的建设。

通过“九五”期间的努力,到 2000 年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6.8 万公里,复线率达到 34%,电气比率 27% 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123 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 5000 公里,一、二级汽车专用公路 15500 公里；沿海港口深水泊位达到 527 个,吞吐能力 9.6 亿吨；民航机场达到 160 个。

四、各地区市场与物价情况

1995 年国家继续把抑制通货膨胀放在宏观调控政策的首位，对市场需求的扩张采取各种严厉的控制措施，使全年商品零售价格平均涨幅由 1994 年的 21.7% 下降到 14.8% ,各种商品市场销售额小幅增长或略有下降。在政策主导下的平稳回落是各地区 1995 年市场与物价变动的主要特征。

（一）消费品市场平稳增长，生产资料交易相对清淡

1995 年各种市场交易额的增长，在总体上都因国家实施“适度从紧”的财政金融政策，而受一定程度的抑制。但是消费品市场与生产资料市场不平衡的现象比较突出，消费品市场一直比较活跃，销售额也平稳上升；生产资料市场的需求则大幅度下降，受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十分明显。国家主要通过对市场需求影响较大、波动也较大的生产资料市场的有效控制，实现控制通货膨胀发展的政策目标。

1. 提高档次是消费品市场的发展主流

在国家“适度从紧”的宏观政策调控下，消费品市场在整体上并没有明显的大幅度增长。1995 年全年消费品零售总额为 20598 亿元,比 1994 年增长 28.3%,扣除物价因素,实际增长 11.8%。其中工业消费品的 94%仍然供大于求,引起 1994 年商品零售价格大幅度上涨的农产品供给，也有了明显的改善，基本上处于紧而不缺的状态。

居民消费支出的总量虽然变化不大，但消费档次却有明显的提高。在整个市场需求降温的氛围中，居民消费行为更加趋于理智，对所购商品比较挑剔，盲目购物现象大大减少，追求名牌、讲究质量的心理十分突出。如对电视机的购买，彩色电视机占 95% ；对洗衣机的购买，全自动洗衣机占 50% ；对衣着的需求更讲究时尚和个性化。餐饮业增长幅度也大大高于其他行业,1995 年零售额达 1500 亿元,增长约 40%，增速居各行业之首。

购买消费品档次提高的背后，是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尽管在宏观调控政策下，各行业的增长速度和企业的经济效益都有所下降，但城乡居民收入仍然有不同程度的提高。据国家统计局统计，1995 年农村居民家庭人均纯收入为 1577.7 元，比上年增长 29.21%;比 1986—1995 年的平均增长幅度 14.78%高 14.43 个百分点。城镇居民家庭人均生活费收入为 3892.9 元,比上年增长 22.58% ;比 1986—1995 年平均增长幅度 20.67% 高 1.91 个百分点。城乡居民收入都大大高于商品零售物价上涨幅度，必定支持购买消费品档次的提高。与收入的实际增长相对应，是城乡居民消费支出的大幅度增长。1995 年全国农民消费支出比上年增长 22.58%,比 1986—1995 年平均消费支出水平 14.93%高出 7.65 个百分点；非农业居民消费支出比上年增长 20.38% ,与 10 年平均增长水平基本持平。

2. 生产资料市场需求增长平缓，供求在低水平上保持平衡

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强力抑制下，生产资料市场由 1994 年的供不应求向供求基本平衡发展，部分品种社会库存水平有所下降。1995 年全社会生产资料销售总额为 27500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 扣除物价上涨因素，实际增长 3.2%，比全社会商品零售额增长幅度低 8.6 个百分点。

1995 年国内生产总值仍然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达到 10.2%，但在整个市场需求紧缩的环境下，无力拉动国内生产资料市场走出低谷。据有关部门统计，1995 年 16 种主要物资的国内需求量比上年仅增长 2.5%,同期这些产品的产量增幅虽然只有 5%,仍比需求增长高 1 倍。大部分物资购销平淡,钢材、木材等物资的市场需求甚至出现萎缩。有色金属、部分化工原料、钢材中的“三材一片”等，因受国际市场需求增长的影响，曾一度出现国内资源紧张局面，随着国家及时调整生产结构，增加短缺产品生产，对主要物资进出口进行控制，使市场缺口迅速得到填补，整个市场没有出现较大的供求波动。

农用生产资料市场需求由于农业生产的发展，一直呈现比较旺盛的势头，这与整个生产资料市场的疲软清淡形成鲜明的对比。 27 种主要化工产品中产销率在 98%以上的有 19 种，占 70% ；市场缺口较大的主要是化肥和部分农药等。但这种局部需求大幅度增长无法改变整个生产资料市场的发展趋势。

（二）东、中、西部市场发展的不平衡趋势在继续加深

由于历史的原因，东部地区的市场比较发达，中部次之，西部居末。这种走势在 1995 年继续发展,东部 12 省市年社会消费品零售额总计 11981.3 亿元,比上年增长 24.59% ,扣除

物价上涨因素,实际增长 11.19%,平均每省市消费品零售额为 998.44亿元。中部 9 省年社会消费品零售额总计 5459 亿元,比上年增长 23.4%,扣除物价上涨因素,实际增长 8.26%,平均每省社会消费品零售额为 606.55 亿元。西部 9 省年社会消费品零售额总计 2704.6亿元,比上年增长 18.99%,扣除物价因素,实际增长 2.23%,平均每省消费品零售额为 338.08 亿元。东、中、西部的年消费品零售额比例为 35.44∶16.15∶1,年增长幅度比例为 5.02∶3.7∶1。东部地区市场需求总量大,增长快,中部地区、特别是西部地区市场需求总量小,增长也较慢。各地区之间的市场容量相差巨大,并且在继续扩大之中。

市场发展不平衡趋势的扩大,其实质是各地区经济增长与居民收入差距扩大的结果。根据统计资料整理,1994年东、中、西部的国内生产总值分别为 26607.95亿元、12415.21 亿元和 6517.29 亿元,平均每省市的国内生产总值东部为 2217.33 亿元,中部为 1379.47 亿元,西部为 814.66 亿元,三者比例为 2.72∶1.69∶1。与上年相比,东、中、西部的国内生产总值增长速度分别为 15.76%、13.37%和 9.7%,三者比例为 1.62∶1.38∶1。无论是绝对值还是相对数,都显示东中部地区的经济增长比较强劲,西部地区则相对滞缓。居民收入与生产情况略有不同,东部城乡居民收入仍然居于首位,西部其次,中部最低。但从三大地区的收入增长幅度来看,1995 年中部地区大大高于西部地区。东、中、西部城镇居民生活费收入增长幅度分别为 21.8%、23.04%、21.47%,中部地区略高于东、西部地区;农村居民纯收入增长幅度分别为 29.44%、28.68%、22.47%,中部地区高于西部地区 6.21 个百分点。加之中部地区的绝对产值和生产增长速度都高于西部地区,因而中部地区市场需求的增长在总体上仍然大于和快于西部地区。

表 7　　东、中、西部地区城乡居民收入对比表　　单位:元/人

	1995 年人均收入		1994 年人均收入	
	城　镇	农　村	城　镇	农　村
东　部	4800.36	2346.06	3940.93	1812.53
中　部	3172.64	1422.34	2578.58	1105.36
西　部	3328.69	1033.01	2740.34	843.48

(三)物价指数东低西高,农村从高位趋向城镇

全国性市场需求增长幅度持续下降与东、中、西部地区市场发展不平衡状况的加深,对各地区之间产生了明显的影响:各地区物价指数都呈下降趋势;东部地区继续成为全国市场与物价变动的中心,各种变动因素将首先在东部地区表现出来;中、西部地区紧跟其后,但表现出明显的滞后性。以全国平均数为基准,商品零售价格低于全国平均数的省份有 13 个,其中东部地区有 10 个,中部有 3 个;高于平均数的有 16 个,其中东部有 2 个(河北、广西),中部有 6 个(山西、内蒙、江西、河南、湖北、湖南),西部有 8 个(除西藏以外的全部)。消费品价格低于全国平均数的有 13 个,其中东部有 8 个,中部有 4 个,西部有 1 个;高于平均数的有 16 个,其中东部有 4 个(北京、上海、山东、广西),中部有 5 个(内蒙、黑龙江、江西、湖北、湖南),西部有 7 个(除西藏、宁夏以外的全部)。1995年国家抑制通货膨胀政策效果明显,而各地区的物价指数表现为东低西高,农村物价指数高于城镇,但已逐渐与城镇趋于一致。

1995年物价波动在各地区的具体特点是：

1. 从东到西，物价指数由低到高

中部接近全国平均数，东部地区低于全国平均水平，西部地区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东、西部地区最低与最高的算术平均数接近全国平均数。

表 8　　1995 年各地区物价指数(%)

	全　国	东　部	中　部	西　部
商品零售价格	14.8	13.40	15.14	16.67
最　高		16.24(广西)	16.54(内蒙)	18.04(云南)
最　低		10.95(天津)	12.69(安徽)	15.15(宁夏)
消费品价格	17.1	16.05	17.07	19.22
最　高		18.67(上海)	19.96(湖北)	21.23(云南)
最　低		13.40(海南)	14.79(安徽)	16.84(宁夏)

2. 东、中、西部地区的物价涨幅差距较大

商品零售价格指数东部地区最低的省份与西部地区最高的省份涨幅相差 7.45 个百分点，占全国平均商品零售价格指数的 50.34%；消费品价格指数东部地区最低的省份与西部地区最高的省份相差 7.83 个百分点，占全国平均消费品价格指数的 45.79%。这种状况表明，在各地区物价变动趋势基本相同的前提下，各个地区物价变动的具体幅度基本上由本地区的市场状况决定，目前的市场离全国统一市场还有相当的距离，因而对各地区而言，全国物价指数只具有趋势变动方向的意义。

3. 在各大地区内部，从东到西，价格波动幅度渐次减弱

东部地区各省市之间的市场需求不平衡状况比较突出，中、西部地区内部市场波动相对较小。以各大地区商品零售价格指数与消费品价格指数的平均数为基准，各地区的具体波动幅度如下。

表 9　　1995 年各地区内部价格波动幅度表(%)

	东　部	中　部	西　部
商品零售价格	+20.94	+16.18	+9.12
	−21.19	−9.25	−8.22
消费品价格	+16.51	+13.36	+12.38
	−16.32	−16.93	−10.46

注：十号为某省物价指数低于平均数符号，一号为某省物价指数高于平均数符号。

1995年城镇与农村物价的相对变动十分引人注目，农村物价指数明显高于城镇。1995年商品零售价格指数农村为 16.4%，城镇为 13.5%，农村高于城镇 2.9 个百分点；消费品价格指数比较接近，农村为 17.5%，城镇为 16.8%，相差 0.7 个百分点。

农村物价涨幅高于城镇物价涨幅，实际上是农村物价滞后性补涨的反映。这种补涨总是出现在较大幅度的通货膨胀开始回落，价格涨幅仍然较高的第二年。以消费品价格指数为例，1986—1988 年均为城镇高于农村，1988年价格涨幅达到历史最高点，为 18.8%，此后开始宏观调整，但农村物价仍呈惯性上涨，使得 1989—1990 年的农村物价指数均高于城镇；

1991 年开始，紧缩性宏观政策基本缓和，城镇物价指数重新高于农村，直至 1994 年全国物价涨幅再次达到历史最高，为 24.1%；在国家采取的宏观紧缩力度逐渐加大并产生效力的情况下，1995 年全国物价水平大幅度下降，城镇物价涨幅下降较大，农村物价涨幅下降相对较小，因而形成农村物价涨幅高于城镇的局面。

城镇与农村物价的这种变动趋势表明，无论是上涨还是下降，城镇变动总是在先，农村变动总是在后。1995 年农村物价涨幅高于城镇，实际上是宏观紧缩政策对城镇已经产生作用，而对农村尚未产生充分作用的结果。宏观经济政策对农村市场的作用滞后一年的现象表明，农村与城镇的市场仍然处于严重的分割状态。但到年末这种差幅实际上已经基本抹平。11 月份的城镇消费品价格指数重新高于农村，12 月份城镇商品零售价格指数也微幅高于农村。由于可以推论，1996 年农村平均物价高于城镇的局面将趋于缓和，甚至可能出现反转。

表 10　　1995 年各月城镇与农村物价指数变动表(%)

	消费品价格		商品零售物价	
月　份	城　镇	农　村	城　镇	农　村
1	23.6	24.8	19.1	24.0
2	21.6	23.4	17.5	22.6
3	20.6	22.2	16.8	21.2
4	20.0	21.7	16.3	20.4
5	19.9	20.8	16.1	19.7
6	18.0	18.5	14.7	17.0
7	16.7	16.8	13.5	16.1
8	14.3	14.7	11.7	13.7
9	12.9	13.6	10.5	12.6
10	12.0	12.2	9.7	11.2
11	11.5	10.7	9.1	9.4
12	10.7	9.3	8.3	8.2

（四）结语

近年来，我国各地区市场与物价中的突出问题，是市场发展很不平衡，物价波动幅度也参差不齐。长此下去，必将加剧各地区经济发展的不平衡。实际上，经济发展也是市场发展与物价波动的基础。因此，要平衡各地市场发展的不平衡，降低价格波动幅度，就必须首先发展中、西部地区的经济，使其向东部地区靠拢。其次是加大市场本身的建设力度。市场建设并不单纯是各种有形市场的建设，还必须通过各种改革措施，减少流通环节，整顿流通秩序，规范交易行为，降低流通费用。最主要的是促进新型市场流通主体的发育，推动地区内和全国性统一市场的发展。对缩小物价波动幅度而言，在全国统一的经济政策调节下，各地区最重要的就是认真完成“米袋子”与“菜篮子”行政首长负责制，努力控制农业生产资料价格水平，加强价格的监督管理。展望 1996 年，在国家宏观政策调控下，市场交易不会有较大的增长，物价水平会进一步回落，因而各地区发展市场的任务更加艰巨。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